

溧阳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关于印发溧阳市 2023 年度地质灾害防治方案的通知

各镇（街道）人民政府（办事处），溧阳高新区、溧阳经济开发区管委会，天目湖旅游度假区、现代农业产业示范园管理办公室、市各委办局、直属企事业单位：

根据《地质灾害防治条例》《江苏省地质环境保护条例》等有关要求，经市政府同意，现将《溧阳市 2023 年度地质灾害防治方案》印发给你们，请认真组织实施。

溧阳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023 年 7 月 10 日

溧阳市 2023 年度地质灾害防治方案

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防灾减灾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坚持以人民为中心，进一步持续夯实地质灾害防治基础，统筹做好 2023 年度地质灾害防治工作，提升地质灾害防治能力，有效预防地质灾害风险，以最大限度减少地质灾害造成的损失，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根据《地质灾害防治条例》《国务院关于加强地质灾害防治工作的决定》（国发〔2011〕20 号）、自然资源部《2023 年全国地质灾害防治工作要点》（自然资发〔2023〕50 号）、江苏省自然资源厅《江苏省 2023 年度地质灾害防治方案》（苏自然资函〔2023〕409 号）、《江苏省地质灾害防治“十四五”规划》、常州市 2023 年度地质灾害防治方案（常自然资规发〔2023〕144 号）及《常州市地质灾害防治“十四五”规划》等有关文件要求，结合我市地质灾害防治工作实际，制定本方案。

一、2022 年度地质灾害概况

2022 年，我市地质灾害防治工作高效有序，各镇（街道）高度重视地质灾害防治工作，科学制定防治方案，强化防灾避险责任，加强群测群防体系建设，全年未发生突发性地质灾害险（灾）情，地质灾害防治工作取得了较好的成效。从历年我市发生的地质灾害险（灾）情数据来看，具有以下三个显著特征：一是在降雨期间地质灾害的发生相对较多，降雨是主要的诱发因素；二是地质灾害主要分布在天目湖镇等低山丘陵地带，区域集

中；三是地质灾害类型相对单一，以小型滑坡、崩塌和地面塌陷为主要表现形式。

二、2023 年地质灾害防治总体形势

（一）地质灾害隐患点分布情况

截至 2023 年 6 月 12 日，全市共排查出各类地质灾害隐患点 23 个，潜在威胁总人数 385 人，受威胁财产总计 3916 万元。其中崩塌隐患点潜在威胁人数 112 人，受威胁财产 565 万元；滑坡隐患点潜在威胁人数 36 人，受威胁财产 241 万元；地面塌陷隐患点潜在威胁人数 237 人，受威胁财产 3110 万元。相较 2022 年度分别核减潜在威胁人数 10 人、受威胁财产 26 万元。依据受威胁人数和财产、隐患点稳定性现状评价等因素，按《江苏省地质灾害隐患点排查工作技术要点》中“表 2 地质灾害危害程度分级标准”、“表 3 地质灾害危险性分级标准”，划分了溧阳市 23 处地质灾害隐患点危险性等级，其中隐患点危险性大 1 处，隐患点危险性中等 6 处，隐患点危险性等级小 16 处。总体来看，我市地质灾害隐患多、分布广、威胁性较大的基本形势短时期内仍难以扭转。

（二）气候趋势预测情况

今年 1-4 月，我市气候总体呈现雨少温高的特点，降水偏少 3 成，气温偏高 1.7℃。极端气候事件多发，季节内气温起伏较大，寒潮天气多发，1 月出现 2017 年以来的极端最低气温-8.3℃，5 月 26 日夜里出现局地暴雨。根据前期大气异常特征及其演变趋势，预计我市今年汛期降水量为 400～500 毫米，较常年偏少

1~2 成，时空分布不均匀；预计梅雨期长度接近常年（常年 22 天），梅雨量为 210~260 毫米，比常年（264 毫米）偏少 1~2，雨量分布不均；有 2~3 个台风影响我市，较常年偏多，可能有 1~2 个影响较重。受全球气候变暖的影响，近年来极端天气气候事件发生的频率和强度明显增加，需做好防御极端天气气候事件诱发突发性地质灾害的应急准备，提高应对城市生命线保障能力。

（三）人类工程活动对地质环境扰动情况

随着我市经济社会的快速发展，农林牧业活动、城镇与农村建设、道路和水利工程建设及矿产资源开发等人类工程活动的不断增多，对自然斜坡的不合理开挖问题日益突出，加剧了地质灾害的发生风险，尤其是破坏了地质历史时期形成的斜坡平衡状态，导致斜坡发生变形和失稳，成为引发地质灾害的重要因素之一。从灾害人为诱发因素分析，全市 19 处崩塌、滑坡隐患点中，由矿山开采遗留废弃采石宕口导致 8 处；由切坡建房导致 9 处；切坡修路导致 2 处；4 处地面塌陷隐患点均为早期地下采掘导致。

（四）地质灾害趋势预测情况

根据全市地质灾害隐患点的分布特征、全球气候背景下的降水趋势影响、人类工程活动的扰动影响三个因素进行叠加分析，预计 2023 年我市地质灾害发生频度、密度和造成的损失总体趋势与常年持平。地质灾害发展发生主要呈以下特征：一是地质灾害类型以崩塌、滑坡、地面塌陷为主，突发性强；二是地质灾害多发生于人类工程活动较多的地区、地下开采矿山的采空区及隐

伏岩溶区；三是发生时间分布上季节性特征明显，主要集中在汛期强降雨、台风等极端天气时段。

三、突发地质灾害重点防治区

（一）重点防治区

1、滑坡灾害重点防治区。天目湖镇、上黄镇、戴埠镇、竹箐镇、昆仑街道的低山丘陵区及历史开山采石区是滑坡的重点防治区。

2、地面塌陷灾害重点防治区。溧城街道、社渚镇、戴埠镇、上黄镇是地面塌陷重点防治区。

3、崩塌灾害重点防治区。天目湖镇、戴埠镇、上黄镇、竹箐镇、社渚镇及昆仑街道的低山丘陵区为崩塌的重点防治区。

（二）重点防范地段

已知的地质灾害隐患点、在建地质灾害治理工程、城镇人口密集区，旅游景区（点）、重点交通干线、水利工程、工矿企业、高陡边坡及其他涉及切坡的工程建设活动地等易发生地质灾害的危险部位是地质灾害重点防范地段。

（三）重点防范期

地质灾害的发生与灾害性天气密切相关，5月上旬至9月下旬汛期以及非汛期强降雨、台风等极端天气期间是地质灾害易发期和重点防范期，连续降雨3天以上或日降雨量超过30毫米、过程降雨量大于100毫米的时段以及雨后120小时内，是地质灾害重点防范时段。要重点关注集中强降水时段、局地强雷暴、雷雨大风、龙卷风、突发暴雨等灾害性天气的发生及其可能造成的

次生灾害，做好防御极端事件发生的应急准备工作。特别是有重要隐患点的地区是地质灾害重点防范区域，要做到早动员、早部署、早防范、早准备，及时进入重点防范工作状态，保证群测群防体系高效顺畅，确保安全度汛。

四、重点防治工作

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二十届一中和二中全会精神，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落实 2023 年全省汛期地质灾害防治工作视频会议的工作部署，紧紧围绕以最大限度减少和避免地质灾害损失为目标，以对人民极端负责的态度，加强地质灾害调查评价、隐患识别、监测预警、综合治理、防御响应、基层防灾能力建设等工作，建立“隐患点+风险区”双控管理模式，提高风险防范和应对能力，最大限度减少人民群众生命财产损失，为全市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营造安全稳定和谐的环境。

（一）全面压紧压实地灾防治工作责任

各镇（街道）要严格按照“属地管理、分级负责”和“党政同责、一岗双责”的防灾要求，铆紧“省、市、县、乡村组点”防灾责任链条，确保地灾防治工作责任不放松。要本着尊重科学、尊重自然、因地制宜的原则，针对性地选择地质灾害防治措施，宜防则防、宜治则治、宜搬则搬。要根据地质灾害防治“十四五”规划工作要求，提升地质灾害防治建设能力，建立健全地质灾害防治工作体系，强化全社会地质灾害防范意识和能力，全力提高我市地质灾害防治水平。要进一步科学规划地质灾害治理工程，

落实监管主体职责。以地质灾害排查工作划分的地质灾害隐患点危害程度及危险性为抓手，科学地、合理地、有计划地开展隐患点地质灾害、矿山环境恢复治理工作。按照全面规划、突出重点、分布分期实施的原则，对危害程度及危险性较大、迫切需要治理的地质灾害隐患点采取避让搬迁或工程治理等措施消除隐患。落实监管主体责任，对正在治理的地质灾害或矿山环境恢复治理项目，要加强监督管理，对已经竣工验收的治理项目，应要求施工单位做好一个水文年的变形监测，并做好竣工资料汇交工作。

（二）科学部署地质灾害防治工作

自然资源和规划部门要加强与气象、应急管理等部门进行年度地质灾害趋势会商，共同研判地质灾害发展变化趋势，科学确定地质灾害防治重点时段与区域，合理制定年度防治方案。要本着尊重科学、尊重自然、因地制宜的原则，针对性地选择地质灾害防治措施，宜防则防、宜治则治、宜搬则搬。要根据地质灾害防治“十四五”规划工作要求，准确把握防治重点，建立健全地质灾害调查评价体系、监测预警体系、防治体系、应急体系，强化全社会地质灾害防范意识和能力，全力提高我市地灾防治水平。要不断完善地质灾害防治体系。从地质环境管理与保护的实际需要出发，在以往地质灾害防治、地质环境监测工作基础上，考虑人类工程活动对地质环境的影响，制定地质环境监测规划，建立健全地质环境监测制度，进一步完善地质灾害监测与防治体系，实现更长效、更系统、更先进、更科学的地质环境监测、保护与管理。

（三）扎实推进地灾隐患排查调查

一是坚持“三查”工作。各镇（街道）要建立健全地质灾害隐患排查制度，组织对本地区地质灾害隐患点开展经常性巡回性检查，对重点防治区域开展汛前排查、汛中检查、汛后核查。各相关部门要加强各镇（街道）及本行业隐患排查工作的监督指导，对基层难以确定的隐患，要及时组织专业部门进行现场核查确认。二是夯实防灾基础。按“属地管理、分级负责”的原则，及时向受威胁群众发放“两卡一表”，落实防灾责任和防范措施，确保群测群防员及驻守专家全覆盖，并按照《江苏省地质灾害隐患点认定与核销管理暂行办法》及时做好隐患点的认定和入库工作，实现地质灾害隐患点“全生命周期”管理。三是开展风险普查工作。自然资源和规划部门要按照《江苏省地质灾害风险普查实施方案》的要求，做好历史地质灾害调查与行业减灾资源（能力）调查、地质灾害致灾背景调查、承灾体调查等工作，开展地质灾害风险评估与区划，查清地质灾害隐患风险。四是扎实开展地质灾害 1:1 万精细调查工作。针对突发地质灾害中高易发区、受地质灾害威胁严重的集镇等人口聚集区和南山竹海风景区，综合运用无人机、遥感、InSAR、三维激光扫描、三维倾斜摄影测量等新技术，部署开展滑坡、崩塌 1: 1 万精细化调查，进一步查明地质灾害隐患底数。

（四）加强群测群防制度建设，完善监测预警机制

自然资源和规划、气象等部门要加强合作，按照《关于进一步加强汛期地质灾害气象风险预警工作的通知》（自然资办函

〔2020〕809）要求，加强信息共享与会商，推动地质灾害气象风险预警信息平台建设，完善预警信息发布和联动机制。自然资源和规划部门要联合有关部门共同推进“人防”+“技防”的工作模式，选择有代表性的各类重要的地质灾害隐患点，加大普适型监测站点建设力度，进一步增强地质灾害预报的准确性和及时性，同时，要整合各类地质灾害监测信息，强化突发地质灾害专业监测信息的平台对接、信息融合和自动化研判，逐步实现多源监测数据统一平台管理。对位于地面沉降易发区内的镇（区）应按照地灾防治要求，采用水准测量、遥感、连续监测、分层标监测等先进技术建立立体监测网络，强化地面沉降监测工作，并采取扎实有效的措施严厉打击非法开采地下水行为，维护好来之不易的地面沉降防控成果。要保证巡查和监测频率，及时更新群测群防网络信息，不断完善地质灾害汛前排查、汛中巡查、汛后核查的地质灾害防治“三查制度”，深入落实应急值守（值班）、信息速报、预警预报等制度，不断完善地质灾害防治体系。

（五）加大综合治理和移民搬迁力度

各镇（街道）政府管理部门要根据地质灾害隐患的轻重缓急程度，进一步细化目标任务，通过工程治理和避险搬迁逐步减少地质灾害隐患点存量。一是积极推进地灾工程治理。全面推进“十四五”地质灾害防治规划项目实施，对危害程度大、风险等级高、难以搬迁避让的隐患点，有计划实施工程治理。二是积极探索避险移民搬迁试点。对工程治理成本远大于搬迁成本，或通过工程治理难以有效消除安全隐患的居民点，探索采取与生态修复、乡

乡村振兴等项目相结合方式，统筹实施地质灾害避险移民搬迁。三是加强项目动态管理。自然资源和规划部门要加强对地质灾害治理工程全过程的监管，对已完成治理的隐患点要开展“回头看”，强化动态跟踪监督，防止发生二次灾害。已实施移民搬迁的，旧房必须全部拆除，坚决防止人员回流。

（六）健全地质灾害联防联控协同机制

自然资源和规划、气象、水利、应急管理等部门要加强信息互通、会商研判和协调联动，形成防灾合力，进一步完善地质灾害气象风险预警预报体系建设。自然资源和规划部门要发挥地质灾害防治的组织、协调、监督和指导作用，统筹抓好防治工作落实。教育、民宗、住建、交通、水利、农业农村、文广旅等部门要按照“管行业必须管地灾、管业务必须管地灾”的要求，督促本行业领域相关责任单位开展隐患排查、巡查、复查、监测，切实采取措施消除隐患，督促本行业领域建设工程项目业主做好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进一步加强工程建设中地质灾害预防管理，配套完善地灾防治工程。

（七）切实做好地质灾害应急技术支撑

一是加强应急管理力量支撑。各镇（街道）要加强地质灾害应急队伍建设，加强应急救灾物资储备，建立完善的地质灾害专业救援队伍和专家库，做好汛期各项应急准备工作，提高突发地质灾害应急能力。二是健全值班值守制度。带班领导和值班人员须到岗到位，24小时保持通讯畅通。所有隐患点须做到任务到岗、责任到人、措施到位，确保发生险（灾）情能够及时报告并

立即采取应急措施。三是加强群专体系建设。加快完善“群专结合”的地质灾害防治体系，健全以村（社区）干部和骨干群众为主体的群测群防队伍，将专家组力量下沉至一线，构建地质灾害防治群专联动机制、专家会商制度、专家驻守制度。四是加强防灾宣传。各镇（街道）要加强地质灾害防治宣传，全民参与共筑安全。积极下沉基层社区，广泛开展形式多样的地质灾害防治宣传活动。并结合新媒体网络平台，向社会公众普及防灾避险知识，全面提升公众的地质灾害防范意识。

五、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

2023 年是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开局之年，也是实施“十四五”规划承上启下的关键之年。各镇（街道）政府管理部门要坚持底线思维，强化政治担当，充分认清当前地质灾害防范的严峻形势，坚守“防范胜于救灾”意识，抓实抓细地灾防治各项工作，明确任务分工，层层压实责任，建立健全“党委领导、政府主导、部门协同、社会力量和市场机制广泛参与”的工作格局。要切实履行地质灾害防治主体责任，以对人民高度负责的态度全力做好地质灾害防治工作。继续坚持“分级分类管理、属地为主”和“党委领导、政府负责、部门协同、公众参与、上下联动”的地质灾害防范、预警和应急处置机制；要坚决克服麻痹思想和侥幸心理，充分认清当前地质灾害防范的严峻形势，完善各项工作制度，细化工作流程，努力做到防患于未然。

（二）压实防灾责任

各镇（街道）要坚持“属地管理、分级负责”的原则，落实“党政同责、一岗双责、失职追责”要求。自然资源和规划、应急管理、气象、住建、交通、水利、教育、文化旅游、地震等有关部门要按照职责分工进一步健全协调联动机制，做好相关领域的防灾工作。自然资源和规划主管部门要切实履行组织、协调、监督、指导职责，依托本地区地质灾害防治议事协调机制，协助当地党委、政府认真履行地质灾害防灾减灾主体责任，加强与有关部门的协调联动，形成工作合力，共同推动做好各项地质灾害防范工作任务。

各镇（街道）要压实防灾责任。一是主体责任。属地政府是本行政区域地质灾害防治责任主体，负责全面防范化解地质灾害安全风险。主要负责同志是本地区地质灾害防治工作第一责任人，要亲自安排部署、抓好督促检查，分管负责同志要深入一线、掌握情况，切实解决工作中存在的困难和问题；二是组织责任。自然资源和规划主管部门要强化地质灾害防治工作的组织、协调和指导，组织编制本级防治规划并指导实施。要充分发挥行业技术优势，组织开展群测群防、专业监测和预警预报，切实为基层防灾提供服务保障；三是监管责任。教育、民宗、住建、交通、水利、农业农村、文广旅等部门要按照“管行业必须管地灾、管业务必须管地灾”的要求，督促本行业领域相关责任单位开展隐患排查、巡查、复查、监测，切实采取措施消除隐患。要督促本行业领域建设工程项目业主做好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配套完善地灾防治工程。

（三）加强调查研究

自然资源和规划主管部门要贯彻落实党中央大兴调查研究的要求，带头深入地质灾害防治基层一线，开展调查研究，求教于群众、问计于实践。通过调研摸索，掌握了解基层地质灾害防治工作现状和受地质灾害威胁群众急难愁盼的问题，寻求破解防灾难题的方法、路径和对策，采取有力措施有效减轻地质灾害风险，最大程度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四）加大经费保障

各镇（街道）政府管理部门要将地质灾害防治工作经费列入本级财政预算，安排专项资金用于地质灾害调查、群测群防、培训宣传、监测预警、工程治理、搬迁避让、应急救援等工作，配备必需的交通、通讯、监测、预警、应急、救灾装备和物资，不断提升地质灾害防治能力和水平。同时，秉承“谁治理、谁受益”的原则，积极探索运用市场机制吸引社会资金参与地质灾害防治，逐步形成地质灾害防治多渠道、多元化投入新机制。

（五）严格制度落实

各镇（街道）要严格落实地质灾害防治各项工作制度，做好群测群防、“三查”、险（灾）情速报、隐患点认定与核销、工程治理、监测预警、信息化建设等工作。严格遵守地质灾害应急预案和部门防御响应工作方案的各项要求，进一步细化工作流程，落实好“防”和“救”的分工与协调配合机制，坚决遵守各项防灾制度。要严格地灾防治工作考核问责，不定期开展防灾减灾工作落实情况专项督查检查，对在地质灾害防治工作中领导不力、推诿

扯皮、失职渎职的，依法依规严肃追究责任。

（六）强化基层保障

各镇（街道）管理部门要重视和加强地质灾害防治工作机构和人员队伍建设，使地质灾害防治工作有机构、有编制、有人员、有装备、有物资、有经费。同时，要引入地质灾害防治先进理论和技术方法，加强对基层工作人员的培训，引入专业技术队伍支撑年度地灾防治工作，另外组织必要的防灾培训与应急演练，进一步提高基层干部群众防治地质灾害的实际工作能力。

附件：溧阳市 2023 年度地质灾害隐患点明细表。

附件：

溧阳市 2023 年度地质灾害隐患点明细表

序号	隐患点编码	镇（区）	隐患点名称	灾害类型	经度	纬度	威胁人数	威胁财产
1	320481010002	溧阳市	溧阳市上黄镇西埝村大笠山	滑坡	119° 34′ 33.402″	31° 33′ 42.000″	2	1
2★	320481010003	溧阳市	溧阳市戴埠镇金牛路	滑坡	119° 30′ 35.920″	31° 11′ 1.957″	5	30
3	320481010004	溧阳市	溧阳市天目湖镇东渚村西渚岭史月兵家	滑坡	119° 27′ 35.671″	31° 13′ 9.929″	8	30
4	320481010005	溧阳市	溧阳市天目湖镇东渚村西渚岭26~30号房屋后	滑坡	119° 27′ 37.060″	31° 13′ 19.189″	9	100
5	320481010006	溧阳市	溧阳市天目湖镇横塘村老鸦岭村	滑坡	119° 25′ 47.067″	31° 12′ 59.435″	8	50
6	320481010007	溧阳市	溧阳市天目湖镇下宋村18号	滑坡	119° 24′ 52.437″	31° 13′ 52.657″	6	100
7	320481010008	溧阳市	溧阳市戴埠镇横涧淡竹芥12号	滑坡	119° 30′ 6.193″	31° 12′ 41.052″	4	30
8	320481020009	溧阳市	溧阳市南山竹海景区地轨下站	崩塌	119° 30′ 58.316″	31° 9′ 58.917″	8	200
9	320481020010	溧阳市	溧阳市上黄镇殷家舍村原尚典矿	崩塌	119° 35′ 11.057″	31° 33′ 19.700″	2	1
10★	320481020011	溧阳市	溧阳市昆仑街道平陵西路华荣锻造	崩塌	119° 26′ 0.589″	31° 25′ 45.279″	2	30
11	320481020012	溧阳市	溧阳市天目湖镇伍员山抽水蓄能电站	崩塌	119° 22′ 10.148″	31° 14′ 7.954″	3	30

序号	隐患点编码	镇（区）	隐患点名称	灾害类型	经度	纬度	威胁人数	威胁财产
12★	320481020013	溧阳市	溧阳市天目湖镇平桥菖蒲浪	崩塌	119° 26′ 37.858″	31° 12′ 58.779″	8	100
13	320481020014	溧阳市	溧阳市天目湖镇里峰芥	崩塌	119° 24′ 53.324″	31° 11′ 17.660″	6	50
14	320481020015	溧阳市	溧阳市竹箦镇常州监狱青龙山南坡	崩塌	119° 19′ 17.577″	31° 40′ 49.395″	3	50
15	320481020016	溧阳市	溧阳市上黄镇原圣塔山采石场	崩塌	119° 35′ 36.752″	31° 33′ 20.780″	2	1
16	320481020017	溧阳市	溧阳市上黄镇力山	崩塌	119° 33′ 23.031″	31° 32′ 31.320″	2	1
17	320481020018	溧阳市	上黄镇水母山洋渚采石场	崩塌	119° 33′ 2.892″	31° 32′ 21.058″	2	1
18	320481020021	溧阳市	溧阳市社渚镇石牙山	崩塌	119° 14′ 30.383″	31° 16′ 31.744″	2	1
19	320481020023	溧阳市	溧阳市天目湖镇新峰茶厂	崩塌	119° 27′ 14.857″	31° 14′ 3.981″	72	100
20★	320481040024	溧阳市	上黄镇山下村山下桥煤矿	地面塌陷	119° 35′ 43.160″	31° 33′ 30.120″	150	2000
21★	320481040025	溧阳市	戴埠镇松岭村松岭煤矿	地面塌陷	119° 27′ 54.609″	31° 10′ 6.257″	80	1000
22	320481040026	溧阳市	溧阳市社渚镇周城中巷铁铜矿	地面塌陷	119° 17′ 31.789″	31° 22′ 15.150″	2	10
23★	320481040027	溧阳市	溧阳市溧城街道清安桥小山头狄家园	地面塌陷	119° 27′ 15.359″	31° 26′ 12.420″	5	100

注：带“★”地质灾害区位为重要安全隐患点。